**上海市建、构筑物拆除工程**

**建设单位申报备案表**

 拆除工程名称

 建 设 单 位 （公章）

 现场监督代表：

 联 系 电 话

上海市房屋拆除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办公室制

|  |
| --- |
| 一、建设单位基本情况： |
| 建设单位名称 |  |
|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姓名 |  |  联系电话 |  |
| 建设单位现场监督代表姓名 |  |  联系电话 |  |
| 二、工程概况： |
| 拆除工程地址 |  |
| 拆除建、构筑物类型（请打勾确认或文字说明） | 工业厂房（ ），民用住宅（ ），公共建筑（ ），构筑物（ ），其它：（ ）。 |
| 拆除建、构筑物统计 | （在附表中列明）。 |
|  计划开、竣工日期 | 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
| 拆除施工可能危及的毗邻的需有安全防护措施的建筑、道路、居民区、学校、厂区、高压线、绿化树木、其它设施的情况说明（应包括距离、可能影响或危及的程度）。 | 东面：西面：南面：北面： |

|  |
| --- |
| 三、拆除施工单位选择情况： |
| 1、尚未选择施工单位（ ）；2、已选择了施工单位（ ）； 拆除施工单位的名称（ ）； 拆除施工单位的资质等级：（ ）（应提供资质证书副本查验）。 |
| 四、拆除施工组织方案简述（拆除施工防护措施；危及毗邻建筑、道路防护措施；施工扬尘控制措施）： |
|  |
| 五、安全防护费用落实情况（具体见概算表）： |
|  |
| 六、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落实情况（具体见概算表）： |
|  |
| 七、申报备案表及资料提交日期： 年 月 日；提交人（签字）： |
| 八、管理部门备案记录： |
| 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 管理部门： 公 章 |

 建设单位申报备案时应提交的资料：

1. 填写完整的《上海市建、构筑物拆除工程建设单位申报备案表》；
2. 拆迁许可证或拆除范围内建设项目的批准文件；
3. 拆除建筑物、构筑物统计表；
4. 拆除工程概算表（必须列明安全防护费和文明施工措施费）；
5. 拆除范围平面图（比例不小于1：1000）。
6. 堆放、清除废弃物的措施。

备 注：

（1）、建设单位应如实、完整地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，并于计划开始施工15日前，将本表、附件及相关资料报拆房安全管理部门备案。

（2）、本表一式贰份，拆房安全管理部门、建设单位各执一份。